

证券代码：875009

证券简称：舜富精密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安徽舜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安徽舜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7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6 年 4 月 29 日，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4.38%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肖明海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临时议案的函》，请在 202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结合公司实际融资安排，现对《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增加了资金用途、担保方式等内容，具

体议案如下：

（1）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各单位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总金额为不超过 28.30 亿元，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拟申请银行及额度如下表。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陵县支行	45,000
徽商银行芜湖南陵支行	6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8,000
中信银行芜湖经济开发区支行	10,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陵县支行	39,000
兴业银行芜湖高新区科技支行	5,000
中国农业银行南陵支行	35,000
中国建设银行南陵支行	41,000
合计	283,000

本次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融资、融资租赁、透支、各项垫款、开出信用证、备用信用证、信用证保兑、债券发行担保、借款担保、有追索权的资产销售、未使用的不可撤消的贷款承诺等，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采购原材料、固定资产投资等，担保措施可采用房产、土地抵押、知识产权抵押、委托担保公司、保证担保、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等形式。具体金额、期限、利率等事宜，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所申请的额度可在授信有效期内循环使用。上述担保事项签署有效期为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上述保证担保包括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肖明海、章小妹等关联人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反担保，最终以签署的具体银行贷款及担保等合同为准。

（2）向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关联方资金借款

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运营生产情况，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向关联方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借，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向关联方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最终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3）授信业务办理

为方便办理借款手续，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方式内决定具体的授信机构、担保方式，并办理包括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关联方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借（贷）款合同、担保、抵押在内的一切相关法律手续。

（4）申请授信额度及借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资金借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融资方式及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关联方资金借款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肖明海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肖明海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6）需回避表决股东为（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肖明海）；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增加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临时议案的函》

安徽舜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